



新聞稿

2020/5/1

幫助新創業者度難關 簡易評分表放寬

為了協助剛創業的業者可以適用小規模營業人簡易申貸方案，度過疫情難關，行政院 4 月 30 日邀集金管會、中央銀行及經濟部等相關機關商議，決議將簡易評分表的核貸分數從 70 分降為 63 分。如此，開業期間較短、信用正常、無銀行往來經驗，即使沒有不動產，在營業中也想繼續經營公司的新創業者，評分可得 64 分，在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 10 成的支持下，依新評分標準將可以順利向銀行貸得款項。

對於小規模營業人簡易申貸方案，金管會補充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如果不申請其他部會的利息補貼，小規模營業人 50 萬元額度貸款，主要在提供小企業週轉用，並沒有月營業額下降百分之十五的條件限制。有開立統一發票的小規模營業人，若可以自行舉證或由銀行洽請客戶提供 401 報表，說明月銷售額未達 20 萬元使用統一發票的標準，也可以適用本簡易申貸方案。
- 二、依目前承作方式，銀行提供的借款期限至少有 2 年，本金寬限期至少 6 個月。
- 三、不需要不動產或保證人，由信保基金提供 10 成的保證。
- 四、央行對銀行的轉融通期限最長為 360 天，所以第一年的貸款利率不會超過 1%；第二年之後，如是由銀行的資金承作，不是使用中央銀行提供的專案融通資金，利率是由各銀行與

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

顧客商議。

對於最近外界指稱銀行有為達紓困貸款業績「為貸而貸」，金管會表示，銀行的授信有內部控制與獨立的稽核把關，不會「為貸而貸」。目前國內資金非常充裕，已連續數年有高額超額儲蓄，2月底銀行業存款餘額達 43.2 兆元，放款餘額則為 32.1 兆元，因此銀行體系有充足資金，來因應紓困貸款的需求。有資金需求的民眾或企業，可依其情況申請適用相關方案，不致發生有需要紓困的企業被排擠的問題。

此外，金管會為金融監理機關，對於銀行執行紓困貸款是獎勵銀行以專業及效率方式執行，金管會對銀行業的獎勵方案已經公布在金管會網站上，歡迎大家查閱。

聯絡單位：銀行局本國銀行組

聯絡電話：8968-9685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來信：

<http://fscmail.fsc.gov.tw/FSC-SPS/SPSB/SPSB01002.aspx>